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晓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谨慎、认真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战略发展等信息，积极出席公司 2025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本人的工作也给予了极大的支持，无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现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了 6 次董事会、4 次股东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董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次数	董事会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2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曹晓华	6	4	2	0	0	否	4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工作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4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在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及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等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同时要求并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必须按照年报审计时间安排及时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审议内容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序号	参会时间	参会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5 年 4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 会议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同意
			《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同意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
			《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同意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2	2025年8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二次 会议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
3	2025年10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五次会议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4	2025年11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	同意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序号	参会时间	参会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5年4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计划》	同意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薪酬（津贴）计划》	回避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序号	参会时间	参会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	------	--------	------	------

1	2025年11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 会议	《关于提名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
---	-------------	-----------------------------------	-----------------------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应出席会议1次，实际出席会议1次。具体审议内容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的会议名称	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5年4月 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 分派预案》	同意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 年薪酬计划》	同意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薪酬 (津贴)计划》	回避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任职期间：（1）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2）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3）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4）不存在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5）不存在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1、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季度报告与内部审计机构充分沟通交流，认真履职，凭借会计专业背景，认真审阅内部审计机构提供的相关资料以及报告，对内部审计机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以及评估，并结合公司实际经

营情况，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提出专业建议。

2、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与其他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了解年度审计的审计计划，工作进展、发现的问题并对审计工作的开展提供必要的帮助以及专业建议。

六、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其他工作

1、在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中，本人及时审阅公司相关报告文稿，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2、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人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工作，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提出建议，通过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充分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3、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加深对规范公司治理和保护股东权益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充分利用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列席股东会、工作会议等机会，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及考察（累计现场工作满足 15 天），本人除参加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外，还通过现场、电话等方式，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调查，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八、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在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本人不存在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坚决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科学合理的决策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的合规运营和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晓华

2026 年 4 月 24 日